

泰安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关于组织开展 2021 年全市卫生健康系统 第三期“法治大讲堂”活动的通知

各县市区卫生健康局，各功能区卫生健康管理部门，委属各单位，委机关各科室：

按照年初全市法治宣传教育工作部署和 2021 年全市卫生健康系统“法治大讲堂”活动安排，经研究，定于 9 月 10 日组织开展《精神卫生法》在线直播解读，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学习内容

对《精神卫生法》进行宣传普及、解读释义。

二、学习方式

采用网上授课的形式对《精神卫生法》进行专题讲解释义。学员学习时通过识别微信二维码进入直播间，直播时可在留言区与在线法务人员互动交流。在使用网络直播授课的基础上，提供视频回放，方便不能及时收听收看直播课程的职工进行学习。

三、学习时间

本期专题学习时间定于9月10日下午15点准时进行，请各县市区、功能区动员部署各级医疗卫生机构干部职工提前通过微信扫码进入直播学习或反复学习。

开展“法治大讲堂”活动是卫生健康系统干部职工学法、懂法、用法的重要途径，各县市区、功能区、委属单位、委机关科室要高度重视，将“法治大讲堂”活动作为年度普法重点工作，认真组织，争取做到全员参与。参加直播学习的人员数、参加率，将作为年终考核内容和法治医疗机构示范创建的重要指标。

